

东昌环审〔2024〕72号

聊城市东昌府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聊城市恒盛特种轴承有限公司新建年产8000万套轴
承保持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聊城市恒盛特种轴承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聊城市恒盛特种轴承有限公司新建年产8000万套轴保持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振兴路西首路南恒盛公司院内，利用现有生产车间进行扩建，总投资1235万元，购置冲床、数控车床、喷砂机生产设备并配套相关环保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实现新增年产8000万套轴保持器的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土地和规划要求。根据《报告表》结论和专家评估意见，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的项目工程环保设计和技术标准进行建设。

二、在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过程中，你必须逐项落实《报告表》的内容和批复要求，按规划和环评批复的地点、规模及内容建设。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

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环境管理。项目利用现有生产车间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为厂房装修及设备安装。施工期确保不对周围环境敏感目标造成影响。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严格落实各类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光饰废水、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光饰废水、清洗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循环使用，部分需要定期更换的废水作为危险废物处置，不外排。

（三）严格落实废气治理措施。项目废气主要是喷砂废气。喷砂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须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 1 中“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

（四）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降低设备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风机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减震基础，厂房隔声降噪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固体废弃物分类管理和处置。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下脚料、废钢丸、除尘器集尘、废布袋、磷化槽渣、废切削液及切削铁泥、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污泥、磷化液/光亮剂废桶、清洗及光饰废水、生活垃圾。下脚料、废钢丸、除尘器

集尘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废布袋、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固废暂存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09.01）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公告2021年第82号）相关要求。磷化槽渣、废切削液及切削铁泥、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磷化液/光亮剂废桶、清洗及光饰废水、污泥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暂存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对本环评未识别出的危险废物，须按危险废物管理规定进行管理，防止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六）加强环境管理，严防各类事故发生。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的防范应急措施，在管理及运行中认真落实工程采取的安全措施及评价所提出的安全设施和安全对策。

（七）根据《报告表》结论及《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颗粒物 0.0148t/a，2 倍量替代指标为：颗粒物 0.0296t/a。

三、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5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虽开工但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者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影响加重）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积极开展公众参与。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加强与周

围公众的沟通，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报告表》全本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提出的异议。

五、你公司应建立内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和制度，明确人员和职责，加强环境保护管理。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申领排污许可证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三日